



170520340363  
有效期2023年10月29日

JL-102

# 检验检测报告

№:2023BG0415

项目名称

土壤检测

委托单位

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

委托检测

发出日期

2023年10月28日



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 
检验检测报告

No: 2023BG0415

声 明

- 1、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，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。
- 2、未经我公司许可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、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及结论，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\*为分包项目
- 5、本报告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、页码、总页数、“检验检测专用”章、“CMA”章、骑缝章齐全时生效。
- 6、检验检测机构不负责抽样（采样）时，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进行复检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及结论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8、如对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址：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北大科技园内 2#厂房三层

电话： 0472-5363710、18686139039

邮编： 014030

邮箱： 1114872052@qq.com

# 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

No: 2023BG0415

表 1: 基本信息表

项目名称	土壤检测	项目编号	2023BG0415	
委托单位	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			
联系人	赵鑫	联系电话	13039565315	
通讯地址	包头市昆都仑区金属深加工园区展业路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			
采样检测地址	包头市昆都仑区金属深加工园区展业路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			
采样人	张志鹏、李昭晖	样品类型	土壤	
样品状态描述	230415-G01、G02、G05: 棕色、粒状干沙土壤 230415-G03、G04、G06、G07: 黄棕色、粒状干沙土壤 230415-G08: 红棕色、粒状干沙土壤			
采样时间	2023-08-23	检测日期	2023-08-25~26	
采样依据	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166-2004			
参考标准	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试行) GB36600-2018 表 1、表 2 中筛选值第二类			
备注	—			

编制人: 王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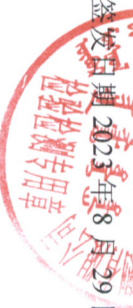
签发人: 彭建强



审核人: 张志飞



(盖章) 签发日期 2023年8月29日



# 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检测报告

No: 2023BG0415

表 2: 检测项目、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、检出限或检测下限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或检测下限
pH	《土壤元素的近代分析方法》中国环境监测总站（1992年）pH值的测定 电极法	PHS-3E pH 计 SB-24	—
石油烃 mg/kg	《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（C <sub>10</sub> -C <sub>40</sub> ）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1021-2019	GC1100 气相色谱 SB-07	6
氟化物 μg	《土壤质量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》GB/T22104-2008	PXS-27 离子计 SB-20 8-38 马弗炉 SB-38	2.5

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No: 2023BG0415

表 3: 土壤检测结果表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			参考标准 限值
	230415-G01 1#点位	230415-G02 2#点位	230415-G03 3#点位	230415-G04 4#点位	230415-G05 5#点位	230415-G06 6#点位	230415-G07 7#点位	230415-G08 8#点位	
石油烃 mg/kg	46	51	57	54	42	110	50	59	≤4500
pH	8.4	8.2	7.9	7.8	8.0	8.5	7.9	8.0	——
氟化物 mg/kg	702	749	724	675	670	701	775	674	——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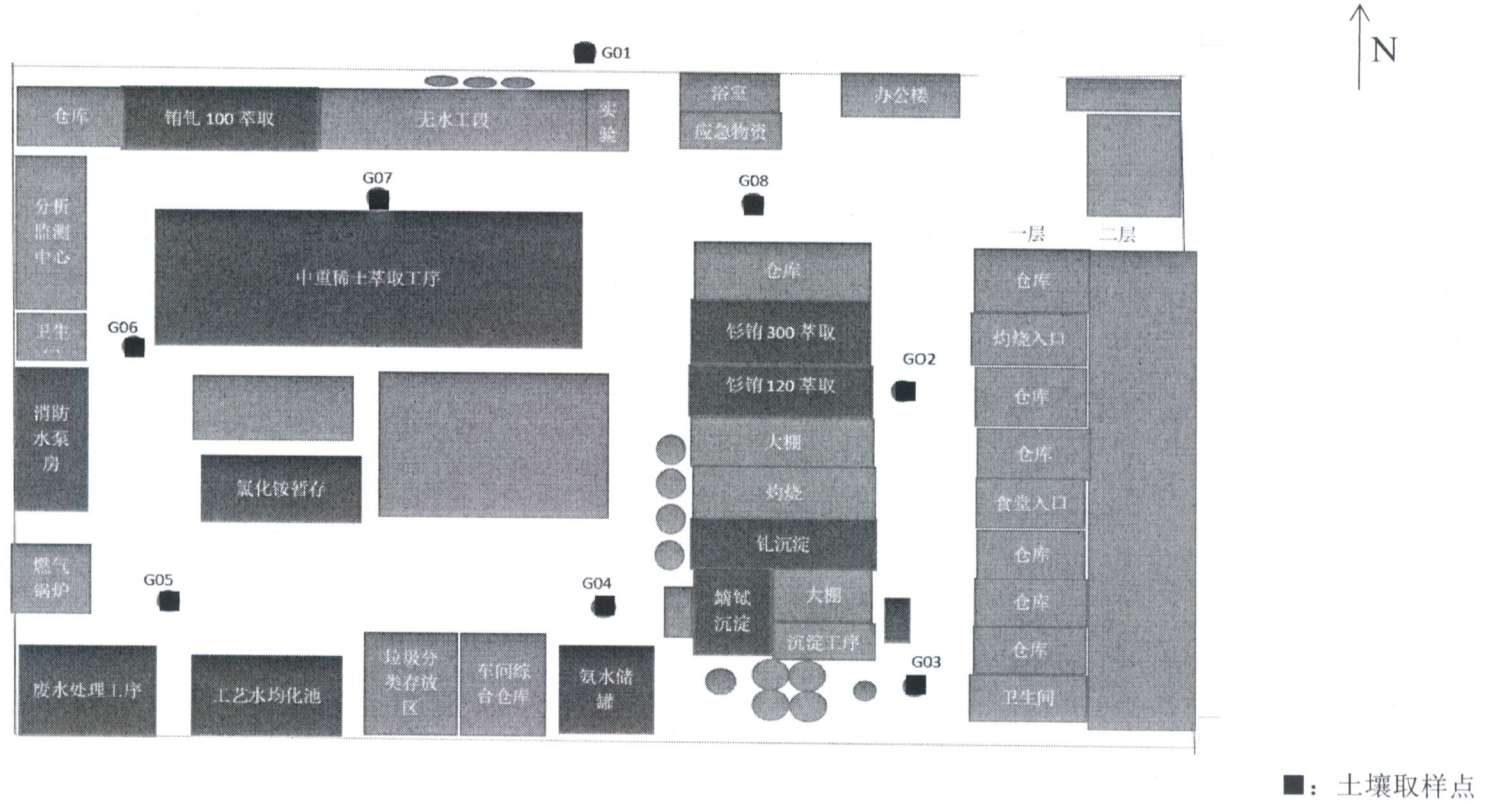


# 内蒙古标格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检测报告

No: 2023BG0415

附图：采样及检测点位图



备注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

